

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0月27日送达各位董事，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，同时列明会议的召开时间、地点、内容和方式。

会议于2016年11月7日上午10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由董事长白小波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议案内容：为专注于物联网领域智能应用系统软件的研究与开

发，进一步加强软件系统的应用能力，拓展市场需求，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，预核准信息如下：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00 万元。

注册地为：广州市天河区思成路 17 号 101 房

公司名称：广州码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。

主营项目类别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。

经营范围及名称以工商局最终的批准为准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数为 5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回避表决情况：无需要回避的情况。

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：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第四十二条，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董事会授权范围，本议案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康利达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1 月 8 日